



桂林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 (摘要)

——2020年1月20日在桂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桂林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潘永建

(上接第二版)

(五)不断促进司法公正。积极组织各级人大代表对市中级法院、市检察院办案进行旁听评议,有效深化了司法监督。认真接待和受理群众来信来访106批(件)次,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扎实抓好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共备案审查16件规范性文件。

四、突出科学规范,行使好决定和任免权

(一)科学决定重大事项。全年共召开常委会会议7次,作出决议决定14项,努力将市委主张通过法定程序转化为全市人民的共同意志,不断提升决议决定的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水平。

(二)依法做好人事任免。全年共任免地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107人次,实现市委有关人事安排意图。严格落实宪法宣誓制度,组织宣誓37人次,进一步增强工作使命感和责任感。

五、突出主体作用,加强和改进代表工作

(一)积极开展履职为民活动。按照自治区人大常委会要求,努力推进我市人大代表“混合编组、多级联动、履职为民”工作开展。积极组织各级人大代表进入代表联络站,开展“助力清水行动,打好水污染防治攻坚战”主题履职活动。

(二)充分保障代表依法履职。常委会以提高代表履职能力为目标,精心组织代表履职培训活动。首次组织第一批市人大代表、县(市、区)人大常委会分管领导等110余人赴深圳人大干部培训中心进行履职学习。

(三)切实提高建议办理质量。针对机构改革后部分议案建议承办单位职能发生变化的情况,及时落实承办单位,加强督办协调,提高办理质量,形成提、办、督、效良性循环。

(四)依法做好任免工作。坚持党管干部原则,依法行使任免权,全年共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107人次,实现市委有关人事安排意图。

(五)突出主体作用,加强和改进代表工作。按照自治区人大常委会要求,努力推进我市人大代表“混合编组、多级联动、履职为民”工作开展。

积极组织和承办建议先进单位评选表彰活动,激发代表及承办单位积极性。

六、突出自身建设,夯实人大工作基础

常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贯彻落实全区和全市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和市委常委会决策部署,全面加强人大工作的理论功底和思想根基。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中,常委会领导带头深入学习、带头讲党课,带头深入基层调研。扎实抓好人大系统干部培训。坚持严格落实现代化建设主体责任,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统筹推进机关党的各项建设,深入推进机关党风廉政建设。

2020年主要任务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做好今年各项工作意义重大。市人大常委会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紧紧围绕贯彻落实市委决策部署和全市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依法履职,展现人大作为,为实现桂林“两个建成”打下坚实基础,为谱写新时代桂林发展新篇章作出新贡献。

一、深学笃用,以更加坚定的政治方向开创人大工作新局面

(一)坚持正确政治方向。

(二)科学决定重大事项。

(三)切实提高建议办理质量。

二、厉行法治,以更高水准的地方立法护航高质量发展

(一)立法推动改革发展。科学编制2020年地方立法工作计划,推进精准立法,继续审议《桂林市机动车船及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气污染防治条例(草案)》《桂林市城市园林绿化管理条例(草案)》《桂林市城市园林绿化管理条例(草案)》,提高法规的可执行性、可操作性和社会实效性。初次审议《桂林市喀斯特景观资源保护和可

持续利用条例(草案)》《桂林市养犬管理条例(草案)》《桂林市灵渠保护条例(草案)》。积极开展青狮潭水库水质保护、气象设施和气象探测环境保护管理、靖江王陵保护、会仙喀斯特国家湿地公园保护等立法调研工作。

(二)提高立法质量和效率。加强重点领域立法,以良法保障善治,使立法精准对接发展所需、基层所盼、民心所向,积极邀请人大代表、立法专家、人民群众参与法规立项、起草、调研、论证、评估等各个环节中来,使立法更好地凝聚民心、集中民智、体现民意。

(三)积极营造法治桂林环境。开展宪法学习宣传教育,维护宪法尊严和权威,发挥人大在宣传和贯彻实施宪法中的重要作用。认真做好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保障宪法法律实施。

三、围绕中心,以更富实效的依法监督促进重大部署落实

(一)着力加强重大项目监督。紧扣市委全会提出的一系列改革发展新举措和民生热点问题,精选监督议题,突出重点问题、重点行业、重点项目,不断提高监督实效。对我市重大项目建设进展、城市道路建设和管理工作等情况开展专题调研,助力桂林高质量发展,坚持问题导向,组织专题视察、开展专题询问,确保工作得到落实、关切得到回应、问题得到解决。

(二)着力加强财经监督。围绕加快高质量发展,进一步加强对全市财政工作的监督,着力提高经济运行和预算执行质量。推进全市预算联网监督系统平台建设,创新加强预算工作监督手段。

(三)着力加强民生工作监督。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抓住民生热点难点问题开展监督。听取和审议市人民政府关于我市农村饮水安全情况、养老服务工作情况等专项报告,推动解决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问题。对残疾人养老保障、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对外交流合作等情况进行调研,对少数民族扶贫开发工作情况跟踪监督检查。

(四)着力加强法治建设监督。不断拓展监督范围,突出监督重点,加大监督力度,推动“一府一委两院”依法行政、依法监察、公正司法。

四、凝心聚力,以更为完善的体制机制充分发挥代表作用

(一)发挥“双联”制度优势。加强同人大代表的联系,密切人大代表同人民群众的联系,更好发挥人大代表接地气、察民情、聚民智的作用,为保障人民权益、增进民生福祉、完善政策、改进工作提供重要参考;推动“混合编组、多级联动、履职为民”工作落实;认真组织代表履职专题学习培训。

五、担当实干,以更加务实的举措加强常委会自身建设

(一)加强理论武装。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全面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巩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引向深入。

(二)加强能力建设。认真贯彻落实全区和全市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强化人大机关履职能力建设,按照市委“实干就是能力,落实才是水平”的要求,进一步加强机关干部队伍建设,加强全市人大系统工作交流和业务培训,提高人大工作能力。

(三)开展智慧人大建设。根据自治区“智慧广西人大”建设工作部署安排,统筹推进桂林市本级智慧人大建设,提高人大工作质量和效率。

(四)打造人大工作品牌。高度重视创建人大工作品牌,努力打造全市人大工作三大品牌,即为实施国家战略搭建地方法治平台、为助推全市高质量发展发挥监督实效、为维护人民群众利益贡献代表智慧。

(五)加强作风建设。深入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持之以恒正风肃纪,营造忠诚干净担当、廉洁勤政有为的工作氛围。

(六)加强宣传工作。办好《桂林人大》刊物、桂林人大网,充分宣传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优越性,加强正确舆论引导,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和促进人大工作的良好氛围。

(七)加强服务协作。按照自治区和市委关于新时代人大工作要求,加强县乡人大工作规范化建设,推动基层人大工作持续健康发展;加强人大信访工作,努力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扎实推进精准扶贫工作,圆满完成脱贫攻坚帮扶任务;进一步做好老干部服务保障工作。

陈丽华同志简历



陈丽华,女,汉族,1964年1月生,广东台山人,1986年7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2年8月参加工作,武汉大学研究生班政治经济学专业毕业,研究生学历,经济学博士,高级政工师。

现任广西桂林市政协党组书记、主席。

1979.09—1982.08 广西区结核病防治院附属卫生学校护士专业学习

1982.08—1985.05 广西第四建筑工程公司卫生院护士、机关团支部书记

1985.05—1991.08 广西第四建筑工程公司团委专团干、副书记(其间:1987.09—1989.07 桂林市委党校大专班党政专业学习)

1991.08—1995.08 共青团广西桂林市委副书记、党组成员(其间:1992.08—1994.12 中央党校函授学院经济专业学习)

1995.08—2001.02 共青团广西桂林市委书记、党组书记(其间:1996.09—1997.07 广西壮族自治区党委党校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学习;1996.09—1999.01 广西壮族自治区党委党校研究生班政治经济学专业学习)

2001.02—2002.02 广西桂林市雁山区委书记

2002.02—2006.07 广西桂林市雁山区委书记、区人大常委会主任(其间:2003.02—2003.10 南开大学WTO专业人才培训班学习;2004.03—2004.12 澳大利亚国立大学国际经济管理专业学习,获国际经济管理硕士学位)

2006.07—2006.08 广西桂林市政府副秘书长(正处级)

2006.08—2008.09 广西梧州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副市长(2006.09)

2008.09—2018.02 广西桂林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2008.10),副市长(2008.11)

(2008.06—2011.06 武汉大学研究生班政治经济学专业学习,获经济学博士学位)

2018.02—2018.05 广西桂林市人民政府副市长,市委宣传部部长

2018.05—2020.01 广西百色市政协主席(2018.06)、党组书记

2020.01— 广西桂林市政协党组书记、主席

政协第十二届广西壮族自治区委员会委员、常委
广西桂林市第五届政协委员

唐修璇同志简历



唐修璇,男,汉族,1965年10月生,广西兴安人,1989年8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7年6月参加工作,中央党校函授学院本科班行政管理专业毕业,中央党校大学学历。

现任广西桂林市政协党组成员、副主席。

1987.06—1991.08 广西兴安高岗乡农业助理、水电助理

1991.08—1993.07 广西桂林农业学校行政管理专业中专班学习(其间:1992年12月广西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行政管理专业大专班毕业)

1993.07—1993.08 广西兴安高岗乡政府财政助理

1993.08—1995.02 广西兴安高岗乡党委组织委员

1995.02—1996.05 广西兴安高岗乡乡长

1996.05—1996.11 广西兴安高岗乡党委副书记

1996.11—1998.08 广西兴安高岗乡党委书记

1998.08—2000.10 广西兴安高岗镇党委书记、人大主席(其间:1997.08—1999.12 在中央党校函授学院本科班行政管理专业学习)

2000.10—2002.09 广西兴安高岗镇党委书记、人大主席(其间:2001.09—2001.12 在桂林市第三期青年干部培训班脱产学习)

2002.09—2008.08 广西全州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

2008.08—2009.03 广西全州县委副书记、组织部部长

2009.03—2009.12 广西全州县委副书记

2009.12—2014.01 广西桂林市委组织部分副部长(正处级)

2014.01—2019.02 广西桂林市叠彩区委书记(其间:2016.05—2016.07 在中央党校县委书记研修班第七期学习)

2019.02—2020.01 广西桂林市政协党组成员、副主席提名人选

2020.01— 广西桂林市政协党组成员、副主席

中共广西桂林市第五届委员会委员
广西桂林市第五届政协委员

陆智成同志简历



陆智成,男,汉族,1964年12月生,广西灌阳人,1993年1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2年7月参加工作,广西区委党校在职研究生班公共管理专业毕业,广西区委党校研究生学历。

现任广西桂林市政协党组成员、副主席,平乐县委书记。

1980.09—1982.07 广西供销学校物价专业学习

1982.07—1986.07 广西灌阳县新街乡供销社干部

1986.07—1990.10 广西灌阳县物价检查所副所长(其间:1986.12 定为科员级干部;1990.07 广西高等教育自考大专价格专业毕业)

1990.10—1991.04 广西灌阳县物价局副局长

1991.04—1995.01 广西灌阳县物价局副局长、县物价检查所所长(兼)

1995.01—1995.03 广西灌阳县观音阁乡党委副书记

1995.03—1996.03 广西灌阳县观音阁乡党委副书记、乡长

1996.03—1996.09 广西灌阳县黄关镇党委副书记

1996.09—1997.05 广西灌阳县黄关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1997.05—1998.08 广西灌阳县文市镇党委书记

1998.08—1998.10 广西灌阳县县委常委、县委办公室主任

1998.10—2000.03 广西灌阳县县委办公室主任

2000.03—2001.11 广西灌阳县政府县长助理

2001.11—2002.10 广西平乐县政府助理调研员(1999.08—2001.12 在中央党校领导干部函授本科班经济管理专业学习)

2002.10—2006.08 广西平乐县政府副县长、政府党组成员(其间:2005.09—2005.12 在自治区水利厅挂任农水处副处长)

2006.08—2010.06 广西平乐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副县长、政府党组成员(其间:2007.09—2009.12 在广西区委党校在职研究生班公共管理专业学习)

2010.06—2011.05 广西平乐县委常委、副县长、政府党组副书记

2011.05—2011.06 广西平乐县委副书记、副县长

2011.06—2011.08 广西平乐县委副书记、副县长、代县长、政府党组书记

2011.08—2016.05 广西平乐县委副书记、县长、政府党组书记

2016.05—2019.11 广西平乐县委书记

2019.11—2020.01 广西平乐县委书记,平乐县一级调研员

2020.01— 广西桂林市政协党组成员、副主席,平乐县委书记

中共广西桂林市第四、五届委员会委员
广西桂林市第五届政协委员

政协委员自发组织“快闪”唱响《我和我的祖国》

本报(记者刘倩 孙敏)“我和我的祖国,一刻也不能分割。无论我走到哪里,都流出一首赞歌……”1月20日下午,激情澎湃的歌声久久回响在市会议中心大厅。参加市政协五届五次会议的政协委员,以及港澳委员、特邀贵宾、桂林籍知名人士等,自发组织开展了场别开生面的“快闪”活动,同声高唱《我爱你中国》和《我和我的祖国》。大家用嘹亮的歌声、深情的演唱,热情讴歌祖国,抒发对祖国母亲的热爱。

长期从事群众文化工作的梅文英委员自告奋勇,担任起这场快闪演唱的领唱。在她激情昂扬的领唱下,委员们越唱越响亮、越唱越激情。“太振奋人心了!”梅文英说,我们身处如此美好的时代,作为一名政协委员,既是荣誉更是责任。她表示,在新的一年里积极履职,致力于发展繁荣桂林群众文化活动和群众文化创作。

挥舞着手中的五星红旗,杨丹委员难以按捺激动心情:“这首歌抒发了每一个中国人心中深藏的骄傲和自豪!”她说,她将结合本职工作积极履职建言,引导青少年有序参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实践。周迎新委员表示,政协委员要把各方面智慧



和力量凝聚起来,把更多的人团结在党的周围,形成强大合力,为决胜桂林“两个建成”目标、奋力开创桂林改革发展新局面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委员们豪情满怀地唱响这两首耳熟能详的歌曲,熟悉的旋律让现场人士纷纷驻足,从倾听到不断自发加入合唱,参与热情高涨。“要让爱国主义旋律唱响新时代,成为全体中国人民的坚定信念、精神力量和自觉行动!”

▲1月20日下午,参加市政协五届五次会议的政协委员,以及港澳委员、特邀贵宾、桂林籍知名人士等,自发组织开展了场别开生面的“快闪”活动,同声高唱《我爱你中国》和《我和我的祖国》。

记者 游拥军 摄

覃丽委员也被现场热烈气氛感染,“我们要只争朝夕、不负韶华,扎根人民,奉献国家,唱响新时代最强音。”演唱结束时,大家情不自禁地集体高呼:“我爱你祖国,我爱你桂林!”